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二、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职能简介

1. 负责推进投资促进有关领域的经济合作（以下简称“经济合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经济合作的政策规定、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 统筹指导全市投资促进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投资促进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市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统筹组织市级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牵头全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促进和落实。组织和参与全市重点产业、重大项目的策划、包装、储备、推介、洽谈和服务工作。负责投资者的信访、投诉接待工作，协调县（区）和市直相关部门做好项目后续跟踪及服务工作。推进投资促进和管理服务网络体系建设。负责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的信息收集和对外宣传工作，建立和完善投资促进信息网络。

3. 指导全市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全市外商投资情况。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4. 参与推进我市与国（境）内外相关区域合作。承担我市与国（境）内外相关区域经济合作活动的有关具体工作。承担推动我市与港澳台地区经贸合作有关工作。

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6.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7. 职能转变。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对全市经济合作的统筹，推进内资、外资招商有机融合发展。优化精准招商、精品招商、集群招商路径和方式，提升开放合作平台影响力，提高招商引资质量，发展壮大重点产业。深入实施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改进外商投资管理，提高投资便利化水平。提升与发达地区经济合作层次，推动全市投资促进分工协作、错位发展。加强对重大引进项目的跟踪服务，完善市级重大引进项目激励机制。

8. 有关职责分工。

（1）外商投资管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等部门结合实际提出关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和《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的相关意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市经济合作局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

（2）并购安全审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商务局和市经济合作局按照各自职责，分别配合国家、省发展改革、商务和经济合作部门开展境外投资者并购市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

（二）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年重点工作

2024年我们将以“高质量招引攻坚突破年”为主题，贯彻落实“全力拼经济、合力搞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大会的安排部署，全年力争引进亿元以上项目100个以上；省外引进产业项目新增实际投资、FDI到资保持同口径正增长；2023年引进项目履约率、开工率、投产率分别达到90%、80%、30%以上。

一是聚焦扩增量、挖存量、育新量，在重大产业项目招引上攻坚突破。1.增量招商强动能。依托化工园区完成扩区拓园契机，围绕天然气精细化工、固态锂电池、钠电一体化、新型储能等产业，力争引进锂电、能源化工类项目15个；2.存量招商聚合能。全面梳理已落地优质企业上下游产业链、左右岸核心配套，主动为企业谋市场、提产能，促进一批存量项目签约，存量外资企业实现利润再投资。3.新量招商蓄势能。以场景需求吸引企业投资，聚焦智慧城市建设、物联网、绿色低碳、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包装发布“制造业应用场景机会清单”。借助打造成渝“双圈”中试产业转化基地机遇，瞄准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招引纳米硅基材料等一批中试项目。

二是聚焦抓外联、强外宣、学外招，在灵活方式创新方法上攻坚突破。1.拓宽渠道蓄活水。依托省政府驻外机构资源，做实重点产业集聚区嵌入式驻点招商。大力开展市场化招商，发挥商（协）会、中介机构和落户企业“桥梁”作用，推动以商招商；深化与省侨商联合会、对外友好协会、海科会等平台合作，将“外事资源”转化为“外商资源”。2.精办活动提能级。分产业、分区域办好“小而精、专而优”的平台活动；量身定制企业会见、考察、路演等对接活动，擦亮“投资中国西部，首选四川遂宁”名片。

三是聚焦顺机制、强服务、炼队伍，在夯实招引工作保障上攻坚突破。1.规范“全过程”工作体系。持续优化专班运行机制，推动市县两级进一步厘清工作职责、提高决策效率、压实各方责任。抓实招商引资风险防控，指导各级各部门加强信息研判、协议签订、政策兑现、履约监督。2.深化“全生命”周期服务。加强服务专班、项目秘书等服务质量和水平，强化项目签约后的履约、开工建设服务工作，对重点招商引资企业实施分级、分片“包干”，为企业提供政策梳理、投资引导等个性化、精细化的定制服务，推动项目早开工、早建设。3.强化“全覆盖”能力提升。开展全市经济合作综合能力提升培训，苦练内功。常态化邀请经济、金融、产业等领域优秀企业家、经济学家、商协会专家，采取“线上+线下”“理论+实践”等多种形式，提升招商干部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强化市县协同，建议开展上挂下派交流，推动招商干部全过程参

与对接、研判、谈判、签约、落地，不断提升干部专业化实战招商能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遂宁市经济合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9.6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5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2.34 万元。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09.69 万元，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63.76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1109.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9.69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109.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8.82 万元，占 95.42%；项目支出 50.87 万元，占 4.5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109.69 万元，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63.76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09.69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0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2.34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1109.69万元,较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63.76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6.67万元，占82.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59万元,占7.71%;卫生健康支出35.09万元,占3.16%;住房保障支出72.34万元，占6.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80.45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8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6.0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投资促进工作费用。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85.3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日常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1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退休人员医疗费补助、活动费、公用经费，党组织活动费等。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4.4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部分。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52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住院大额医疗保险。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5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单位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和住院大额医疗保险。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72.34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58.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9.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269.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会议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42.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0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公务接待的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部门现有公务用车4辆，其中：轿车3辆，商务车1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0万元，用于4辆公务用车燃油费、过路（桥）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局机关、产业促进中心日常工作，外出投资促进活动等工作开展。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年“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47.00万元，其中：会议费2.00万元，培训费0.00万元，差旅费145.00万元。

（一）会议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培训费较2023年预算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无培训费。

（三）差旅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遂宁市经济合作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遂宁市经济合作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69.76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5.27万元，下降1.91%。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遂宁市经济合作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8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遂宁市经济合作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地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遂宁市经济合作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2个，涉及预算1109.69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24个，涉及预算789.06万元；运转类项目16个，涉及预算269.76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预算50.87万元。

十二、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